

#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甘政办发〔2022〕80号

---

##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 工业项目土地使用标准等3个用地标准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甘肃矿区办事处，兰州新区管委会，省政府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甘肃省工业项目土地使用标准》《甘肃省风力发电项目建设用地标准》《甘肃省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建设用地标准》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

贯彻落实。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6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甘肃省工业项目土地使用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等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标准。

## 一、基本规定

(一) 全省各类新建（含改扩建）工业项目用地应当符合国家及我省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编制建设项目供地方案、核发划拨决定书、签订出让合同等时，必须明确约定土地使用标准及相关违规违约责任。

(二) 对国家、我省尚未编制土地使用标准的建设项目和因安全生产、地形地貌、工艺技术等有特殊要求确需突破规定标准的建设项目，必须开展建设项目节地评价，合理确定用地规模，并将其作为建设用地供应的依据。如国家另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指标说明

(一) 工业项目用地标准包括控制性指标和定额指标。控制性指标区分行业和地区，规定了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容积率、建筑系数、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土地产出、绿地率 6 项指标（详见表 3—1）。

(二) 工业行业分类代码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7) 中 C 类制造业门类下的 13—43 大类，共计 31 个行业。剔除我省未涉及的行业“21 家具制造业”，共确定了 30 个行业的单位用地定额指标，将行业分类细化到三级类。定额指标根据项目类型和生产规模规定了项目具体用地规模（详见表 4—1 至 4—30）。

（三）不同区域工业项目的容积率，可按照区域调整系数进行调整（详见表 5—1）。

（四）不同区域工业项目的用地面积可按照区域调整系数和地类调整系数依次调整（详见表 5—1、表 5—2）。

（五）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 三、控制性指标

表 3—1 甘肃省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

单位：万元/公顷

代 码	行业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容积率	建筑 系数 (%)	行政办 公及生 活服务 设施用 地所占 比例 (%)	土地 产出
		第五、六等		第九、十等		第十一、十二等		第十三、十四等		第十五等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13	农副产品加工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822	≥672	≥550	≥450	≥1	≥40	≤7	5400		
14	食品制造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866	≥708	≥550	≥450	≥1	≥40	≤7	4500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 造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822	≥672	≥550	≥450	≥1	≥40	≤7	5250		
16	烟草制品业	≥3377	≥2763	≥2705	≥2213	≥2311	≥1891	≥712	≥582	≥550	≥450	≥1	≥40	≤7	15000		
17	纺织业	≥2863	≥2343	≥2356	≥1928	≥1929	≥1579	≥905	≥741	≥550	≥450	≥0.9	≥40	≤7	4500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2863	≥2343	≥2356	≥1928	≥1929	≥1579	≥772	≥632	≥550	≥450	≥1.1	≥40	≤7	4800		
19	皮革、毛皮、羽毛及 其制品和制鞋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750	≥614	≥550	≥450	≥1.1	≥40	≤7	4100		

代码	行业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容积率	建筑系数 (%)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 (%)	土地产出
		第五、六等		第九、十等		第十一、十二等		第十三、十四等		第十五等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1671	≥1367	≥1339	≥1095	≥950	≥778	≥695	≥569	≥550	≥450	≥4800	≥40	≤7	4800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866	≥708	≥550	≥450	≥5800	≥40	≤7	5800		
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3377	≥2763	≥2705	≥2213	≥2311	≥1891	≥944	≥772	≥550	≥450	≥4900	≥40	≤7	4900		
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863	≥2343	≥2356	≥1928	≥1929	≥1579	≥772	≥632	≥550	≥450	≥4200	≥40	≤7	4200		
2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3377	≥2763	≥2705	≥2213	≥2311	≥1891	≥991	≥811	≥550	≥450	≥12000	≥30	≤7	12000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377	≥2763	≥2705	≥2213	≥2311	≥1891	≥901	≥737	≥550	≥450	≥6750	≥30	≤7	6750		
27	医药制造业	≥3939	≥3223	≥3693	≥3021	≥3159	≥2585	≥1430	≥1170	≥550	≥450	≥4950	≥40	≤7	4950		

代 码	行业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容积率	建筑 系数 (%)	行政办 公及生 活服务 设施用 地所占 比例 (%)	土地 产出
		第五、六等		第九、十等		第十一、十二等		第十三、十四等		第十五等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4606	≥3768	≥3999	≥3272	≥3245	≥2655	≥1426	≥1166	≥550	≥450	≥0.8	≥40	≤7	5000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863	≥2343	≥2356	≥1928	≥1929	≥1579	≥1375	≥1125	≥550	≥450	≥0.9	≥40	≤7	4350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671	≥1367	≥1339	≥1095	≥950	≥778	≥894	≥732	≥550	≥450	≥0.8	≥40	≤7	4200		
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 加工业	≥3939	≥3223	≥3693	≥3021	≥3159	≥2585	≥1288	≥1054	≥550	≥450	≥0.6	≥30	≤7	6000		
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 加工业	≥3939	≥3223	≥3693	≥3021	≥3159	≥2585	≥1036	≥848	≥550	≥450	≥0.6	≥30	≤7	6500		
33	金属制品业	≥3377	≥2763	≥2705	≥2213	≥2311	≥1891	≥1188	≥972	≥550	≥450	≥0.8	≥40	≤7	5500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3939	≥3223	≥3693	≥3021	≥3159	≥2585	≥1242	≥1016	≥550	≥450	≥0.8	≥40	≤7	5700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3939	≥3223	≥3693	≥3021	≥3159	≥2585	≥1357	≥1111	≥550	≥450	≥0.8	≥40	≤7	4500		

代 码	行业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容积率	建筑 系数 (%)	行政办 公及生 活服务 设施用 地所占 比例 (%)	土地 产出
		第五、六等		第九、十等		第十一、十二等		第十三、十四等		第十五等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农用地	未利 用地				
36	汽车制造业	≥4606	≥3768	≥3999	≥3272	≥3245	≥2655	≥1357	≥1111	≥550	≥450	≥0.8	≥40	≤7	5100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 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 造业	≥4606	≥3768	≥3999	≥3272	≥3245	≥2655	≥2251	≥1841	≥550	≥450	≥0.8	≥40	≤7	7200
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 造业	≥4606	≥3768	≥3999	≥3272	≥3245	≥2655	≥1768	≥1446	≥550	≥450	≥0.8	≥40	≤7	6300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5263	≥4127	≥4040	≥3306	≥3894	≥3186	≥1557	≥1274	≥550	≥450	≥1.1	≥40	≤7	10500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3939	≥3223	≥3693	≥3021	≥3159	≥2585	≥2057	≥1683	≥550	≥450	≥1.1	≥40	≤7	6300
41	其他制造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674	≥552	≥550	≥450	≥0.8	≥40	≤7	5100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674	≥552	≥550	≥450	≥0.8	≥40	≤7	4500



代码	行业名称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容积率	建筑系数 (%)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 (%)	土地产出
		第五、六等		第九、十等		第十一、十二等		第十三、十四等		第十五等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 备修理业	≥2231	≥1825	≥1866	≥1526	≥1324	≥1084	≥674	≥552	≥550	≥450	≥40	≤7	6000	

注：1. 工业企业内部一般不得安排绿地，但因生产工艺需要安排一定比例绿地的，绿地率不得超过15%。

2. 甘肃省土地等别划分：

第六等：兰州市：安宁区、城关区、七里河区、西固区。

第十等：兰州市：红古区；嘉峪关市；天水市：秦州区。

第十一等：白银市：白银区；天水市：麦积区；金昌市：金川区。

第十二等：兰州市：永登县；陇南市：武都区、成县；武威市：凉州区；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市；白银市：平川区。

第十三等：兰州市：皋兰县、榆中县；酒泉市：肃州区、敦煌市、玉门市；平凉市：崆峒区；庆阳市：西峰区、庆城县、合水县、宁县；张掖市：瓜州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定西市：安定区；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

第十四等：酒泉市：瓜州县、金塔县、泾川县、灵台县；庆阳市：华池县、环县、镇原县、正宁县；张掖市：山丹县；陇南  
市：宕昌县、康县、礼县、西和县；白银市：会宁县、景泰县、靖远县；定西市：临洮县；武威市：民勤县、天祝藏  
族自治县；临夏回族自治州：广河县、康乐县、永靖县；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碌曲县、玛曲县、夏河县、卓  
尼县。

第十五等：天水市：秦安县、张家川回族自治县、清水县；平凉市：静宁县、庄浪县；张掖市：高台县、临泽县、民乐县、肃南  
裕固族自治县；定西市：陇西县、岷县、通渭县、渭源县、漳县；武威市：古浪县；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东乡  
族自治县、和政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甘南藏族自治州：临潭县、舟曲县。

## 四、定额指标

表 4—1 农副食品加工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131	1310	谷物磨制	大型	>100000	0.35
			中型	10000—100000	0.7—0.35
			小型	≤10000	1
132	1320	饲料加工	大型	>120000	0.38
			中型	60000—120000	0.59—0.38
				10000—60000	0.84—0.59
			小型	≤10000	0.84
133	1331	植物油加工	大型	>50000	0.45
			中型	10000—50000	0.75—0.45
			小型	≤10000	0.75
134	1340	制糖	大型	>50000	0.5
			中型	10000—50000	0.7—0.5
			小型	≤10000	0.7
135	—	屠宰及肉类加工	大型	>5000	1.2
			中型	500—5000	4—1.2
			小型	≤500	4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137	—	蔬菜、水果和 坚果加工	大型	>10000	0.8
			中型	1000—10000	1.1—0.8
			小型	≤1000	1.1
139	1391	淀粉及淀粉 制品制造	大型	>50000	0.85
			中型	10000—50000	1.1—0.85
			小型	≤10000	1.1
	1392	豆制品制造	大型	>10000	1.6
			中型	5000—10000	1.9—1.6
			小型	2500—5000	2.3—1.9
≤2500	2.3				

表 4—2 食品制造业建设用地区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141		焙烤食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糕点、面包制造 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制造	大型	>10000	0.8
			中型	5000—10000	1.0—0.8
			小型	<1000	1.4—1.2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142		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1421 1422	糖果、巧克力制造 蜜饯制造	大型	>5000	0.8
			中型	1000—5000	1.0—0.8
			小型	<1000	1.4—1.2
143		方便食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1432	速冻食品制造	大型	>5000	2
			中型	1000—5000	4—2
			小型	<1000	6—4
144	—	乳制品制造	大型	>100000	0.5
			中型	10000—100000	0.7—0.5
			小型	<10000	1.4—0.7
145		罐头食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罐/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罐)
	1451 1452 1453 1459	肉、禽类罐头制造 水产品罐头制造 蔬菜、水果罐头制造 其他罐头食品制造	大型	>500	10
			中型	100—500	14—10
			小型	≤100	18—14
146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1462	酱油、食醋及类似制品制造	大型	>10000	1.3
			中型	5000—10000	1.4—1.3
			小型	<5000	1.6—1.4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149		其他食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1491	营养食品制造	大型	>10000	2
			中型	5000—10000	5—2
			小型	<5000	8—5
	1492	保健食品制造	大型	>10000	2
			中型	5000—10000	5—2
			小型	<5000	8—5
	1493	冷冻饮品及食用冰制造	大型	>10000	1.7
			中型	1000—10000	2.1—1.7
			小型	<1000	2.5—2.1
	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大型	>2000	7
			中型	500—2000	11—7
			小型	<500	17—11

**表 4—3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151		酒的制造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151	1511	酒精制造	大型	>100000	0.6
			中型	50000—100000	0.8—0.6
				10000—50000	1.0—0.8
			小型	<10000	1.3—1.0
	1512	白酒制造	大型	>5000	8
			中型	500—5000	20—8
			小型	<500	24—20
	1513	啤酒制造	大型	>100000	0.8
			小型	50000—100000	1.5—0.8
	1514	黄酒制造	大型	>500	20
			中型	250—500	30—20
			小型	<250	40—30
	1515	葡萄酒制造	大型	>500	60
			中型	250—500	80—60
			小型	<250	100—80
152		饮料制造			
	1521	碳酸饮料制造	大型	>5000	7
			中型	3000—5000	9—7
			小型	<3000	11—9
	1522	瓶（罐）装饮用水制造	大型	>50000	0.8
			中型	20000—50000	1.0—0.8
小型			<20000	1.2—1.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152	1523	果菜汁及 果菜汁饮料制造	大型	>5000	7
			中型	3000—5000	9—7
			小型	<3000	11—9
	1524	含乳饮料和 植物蛋白饮料制造	大型	>5000	7
			中型	3000—5000	8.5—7.0
			小型	<3000	11.0—8.5
	1529	茶饮料及其他饮料制造	大型	>5000	8
			中型	3000—5000	10—8
			小型	<3000	12.6—10.0

表 4—4 烟草制品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万箱/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箱)
中类	小类				
162	1620	卷烟制造	大型	>50	4000
			中型	10—50	5500—4000
			小型	≤10	7000—5500

表 4—5 纺织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172	1721	毛纺织及染整精加工	单位	吨/年	平方米/吨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	大型	>10000	8
			中型	5000—10000	12—8
			小型	≤5000	15—1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172	1722	毛、绒织造加工	精梳	大型	>10000	6
				小型	≤5000	10
			粗梳	大型	>2000	20
				小型	≤1000	45—34
	1723	毛染整精加工	大型	>1000	20	
			中型	500—1000	25—20	
小型			≤500	25		

表 4—6 纺织服装、服饰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181	—	机织服装制造	大型	>500	<140	
			中型	100—500	180—140	
			小型	≤100	210—180	
183	1830	服饰制造	大型	>1000	<25	
			中型	500—1000	40—25	
			小型	≤500	40	



**表 4—7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191	1910	皮革鞣制加工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平方米/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平方米)
			大型	>50	1200
			中型	20—50	1600—1200
			小型	≤20	1600
193	1931	毛皮鞣制及 制品加工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张/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张)
			大型	>300	100
		毛皮鞣制加工	中型	100—300	150—100
			小型	<100	150

**表 4—8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02	—	人造板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立方米/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立方米)
			大型	>2	1.8
			中型	1—2	2.4—1.8
			小型	≤1	2.4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03	2032	木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套/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套)
		木门窗、楼梯制造	大型	>30	1000—600
			中型	10—30	1500—1000
			小型	≤10	2200—1500
	2034	木地板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平方米/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百平方米)
			大型	>40	0.75
			中型	20—40	1.25—0.75
			小型	≤20	1.25

表 4—9 造纸和纸制品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21	—	纸浆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大型	>50000	0.6
			中型	10000—50000	1.2—0.6
			小型	<10000	1.2
222		造纸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22	2221	机制纸及 纸板制造	大型	>10000	1
			中型	5000—10000	1.2—1
			小型	<5000	1.2
	2222	手工纸制造	大型	>1000	11
			中型	200—1000	19.4—11
			小型	<200	19.4
	2223	加工纸制造	大型	>1000	11
			中型	200—1000	19.4—11
			小型	<200	19.4
223		纸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套/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套)
	2231	纸及纸板 容器制造	大型	>10	0.25
			中型	5—10	0.36—0.25
			小型	<5	0.36

表 4—10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印刷	分级	生产规模 (万标张/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标张)
231	2311 书、报、 刊印刷	大型	>3000	4.5
	2312 本册印制	中型	1500—3000	5.5—4.5
	2319 包装装潢 及其他印刷	小型	<1500	5.5

**表 4—11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中类	小类				
242	2421	乐器制造	大型	>10	154—94
			中型	5—10	165—99
			小型	≤5	176—104.5
243	2431	工艺美术及 礼仪用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件)
			大型	>50000	1.54
			中型	30000—50000	1.76—1.54
			小型	≤30000	1.98—1.76

**表 4—12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51	2511	精炼石油 产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吨)
		原油加工及 石油制品制造	大型	>150	580
			中型	80—150	830—580
				30—80	1100—830
小型	<30	1700—1100			
252	2521	炼焦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吨)
			大型	>150	667
			中型	100—150	954—667
			小型	<100	954

表 4—13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6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吨)
	2611	无机酸制造	大型	>16	4500
			中型	8—16	6565—4500
			小型	4—8	7065
	2612	无机碱制造	大型	>25	2160
			中型	15—25	2600—2160
			小型	<15	2600
	2613	无机盐制造	大型	>20	1365
			中型	10—20	1925—1365
				3—10	2815—1925
			小型	<3	2815
	262		肥料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大型	>12	2400
			中型	5—12	3100—2400
			小型	<5	3800—3100
263		农药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63		农药制造	大型	>5000	1.37
			中型	2000—5000	1.76—1.37
			小型	<2000	2.09—1.76
264	2641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涂料制造	大型	>20000	2.2
			中型	5000—20000	3.96—2.20
			小型	<5000	5.06—3.96
265	—	合成材料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大型	>10000	1.5
			中型	5000—10000	2.06—1.5
			小型	<5000	2.06
266	2661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大型	>1000	7.5
			中型	500—1000	9.5—7.5
			小型	<500	10.7—9.5
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大型	>3000	4
			中型	1000—3000	6.0—4.0
			小型	<1000	8.5—6.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67		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2671	炸药及火工产品制造	大型	>50000	0.55
			中型	30000—50000	0.77—0.55
			小型	<30000	0.77
268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2681	肥皂及合成洗涤剂制造	大型	>5000	1.25
			中型	3000—5000	1.56—1.25
				1000—3000	2.20—1.56
			小型	<1000	3.00—2.20
	2682	化妆品制造	大型	>3000	16
			中型	1000—3000	20—16
			小型	<1000	20
	2684	香料、香精制造	大型	>100	38
			中型	50—100	48—38
			小型	<50	48

表 4—14 医药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271	2710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大型	>3000	22.3
			中型	2000—3000	43.0—22.3
			小型	<2000	56.0—43.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272	2720	化学药品 制剂制造	大型	>3000	<15
			中型	2000—3000	43—15
			小型	<2000	56—43
273	2730	中药饮片加工	大型	>1000	24.53
			中型	500—1000	49.83—24.53
			小型	≤500	61.60—49.83
274	2740	中成药生产	大型	>1000	22.3
			中型	500—1000	43.0—22.3
			小型	<500	56—43
275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大型	>1000	24.53
			中型	500—1000	49.83—24.53
			小型	≤500	61.60—49.83
276	2760	生物药品 制品制造	大型	>1000	24.53
			中型	500—1000	49.83—24.53
			小型	≤500	61.60—49.83
277	2770	卫生材料及 医药用品制造	大型	>1000	24.53
			中型	500—1000	49.83—24.53
			小型	≤500	61.60—49.83



表 4—15 化学纤维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282		合成纤维制造				
	2822	涤纶纤维 制造	涤纶短纤维	大型	>15000	1.52
			涤纶长丝	小型	5000	4.37
	2825	丙纶纤维制造		大型	3000	20.3
				中型	2000	24.65
				小型	1000	33.2

表 4—16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92		塑料制品业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平方米/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平方米)
	2921	塑料薄膜制造		大型	>5000	7.5
				中型	1000—5000	13.0—7.5
				小型	<1000	18.0—13.0
	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大型	>10	1
				中型	1—10	2.8—1.0
				小型	<1	5.8—2.8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92	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塑料编织袋	—	生产规模 (万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只)
				1000	11	
			吊袋	—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500	4.8	
	2924	泡沫塑料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吨)
				大型	>30	390
				中型	5—30	630—390
				小型	≤5	645—630
	2925	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平米/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平米)
				大型	>40	110
				中型	10—40	121—110
				小型	≤10	132—121
	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大型	>150	105.6
				中型	40—150	116.4—105.6
				小型	<40	125.3—116.4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92	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大型	>200	22
			中型	50—200	26.8—22.0
			小型	<50	28.5—26.8

表 4—17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292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1	水泥制造	单位	熟料(吨/天)/ 水泥(万吨/年)	平方米/吨
			大型	4000/130	0.25—0.20
			小型	2000/65	0.35—0.25
	3012	石灰和石膏制造	单位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大型	>3000	8
			中型	1000—3000	10—8
			小型	<1000	12—1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02		水泥及石膏制品制造				
	3021	水泥制品制造	电杆	1500—2000 根/年	12—10 平方米/根	
			水泥管	25 千米/年	800 平方米/千米	
			水泥盖板	10 万块/年	1500 平方米/万块	
	—	商品混凝土	单位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大型	>100	<230	
			中型	50—100	350—230	
			小型	<50	350	
	303		砖瓦、石材及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单位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大型				>3000	9	
中型				2500—3000	10—9	
小型				<2500	10	
3032		建筑用石加工	单位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大型	>10	1000	
			中型	5—10	1500—1000	
			小型	≤5	2000—150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03	3033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	分级	吨/年	平方米/吨
			大型	>10000	2
			中型	5000—10000	2.5—2
			小型	<5000	2.8—2.5
305	3051	玻璃制品制造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	单位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大型	>500	200
			中型	300—500	300—200
	小型	≤300	300		
	3054	日用玻璃制品制造	单位	万打/年	平方米/万打
			大型	>100	150
			中型	50—100	200—150
小型			≤50	200	
306	3062	玻璃纤维和 玻璃纤维增强 塑料制品制造			
		玻璃纤维增强 塑料制品制造	单位	吨/年	平方米/吨
			大型	>1000	8.5
			中型	500—1000	10—8.5
小型	≤500	1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07		陶瓷制品制造			
	3071	建筑陶瓷制品制造	单位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大型	>500	<85
			小型	≤500	100—85
	3072	陶瓷卫生制品制造	单位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	880—810
308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1	石棉制品制造	单位	万吨/年	平方米/吨
			大型	>10	0.7
			中型	5—10	0.8—0.7
			小型	≤5	0.8
309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1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单位	万吨/年	平方米/吨
			大型	>7	2.2
			中型	1.0—7.0	3.5—2.2
			小型	0.4—1.0	5.0—3.5

表 4—18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311 312	3110 3120	炼钢、炼铁 (钢铁联合生产)		大型	300—700	1.6—1.2
				中型	120—300	2.0—1.6
					60—120	2.4—2.0
				小型	30—60	2.4
313	3130	钢压延加工	热轧薄板车间	大型	410—450 (1700mm 或 2050mm <sup>3/4</sup> )	0.125—0.115
				中型	250—280 (1700mm <sup>3/4</sup> )	0.115—0.105
				小型	90—100 (1450mm 半连 轧机组)	0.270—0.245
		冷轧薄板车间	大型	180—210 (2030mm)	0.35—0.30	
			中型	60—120 (1700mm)	0.50—0.40	
			小型	45—60 (1420mm)	0.60—0.55	
314	3140	铁合金冶炼		大型	>10	3—2
				中型	5—10	4—3
				小型	≤5	5—4

表 4—19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21		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3211	铜冶炼	大型	≥30	3.9	
			中型	20—30	4.2—3.9	
			小型	≤20	4.2	
	3212	铅锌冶炼	大型	≥20	4	
			中型	10—20	5.8—4	
			小型	≤10	5.8	
	3216	铝冶炼	大型	>60	2.1	
			中型	30—60	2.5—2.1	
			小型	<30	2.5	
	3217	镁冶炼	大型	≥10	7	
			中型	5—10	9—7	
			小型	<5	9	
	322		贵金属冶炼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3221	金冶炼	大型	>10	5000
中型				3—10	6000—5000	
小型				≤3	600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22	3222	银冶炼	大型	>15	3300
			中型	8—15	3850—3300
			小型	≤8	3850
	3229	其他贵金属冶炼	大型	>15	3300
			中型	8—15	3850—3300
			小型	≤8	4400—3850
323	稀有稀土金属冶炼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3231 钨钼冶炼 3232 稀土金属冶炼 3239 其他稀有金属冶炼	大型	>5	3300	
		中型	2—5	3800—3300	
		小型	≤2	3800	
324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大型	>20	4
			中型	10—20	5—4
			小型	<10	5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25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3251 铜压延加工 3252 铝压延加工 3253 贵金属压延加工 3254 稀有稀土金属压延加工		大型	>10	1.2
			中型	5—10	1.5—1.2
			小型	≤5	1.5

表 4—20 金属制品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31	结构性 金属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吨)
	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大型	>500	450
			中型	260—500	600—450
			小型	<260	600
	3312	金属门窗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吨)
			大型	>5	6000
			中型	2.5—5.0	9680—6000
			小型	<2.5	968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332	3322	金属工具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手工具制造	大型	>55	180
			中型	15—55	275—180
			小型	<15	290—275
333	3331	集装箱及金属 包装容器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标箱/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标箱)
		集装箱制造	大型	>11.0	0.8
			中型	6.0—11.0	2.1—0.8
			小型	<6.0	3.2—2.1
	3333	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个)
			大型	>2000	3.4
			中型	600—2000	5.6—3.4
小型			<600	8.8—5.6	
334	3340	金属丝绳 及其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大型	>50000	1.3
			中型	15000—50000	2.0—1.3
			小型	<15000	2.5—2.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335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3351	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制造	大型	>100	120	
			中型	50—100	150—120	
			小型	<50	180—150	
	3352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	大型	>500	140	
			中型	100—500	170—140	
			小型	<100	200—170	
	3353	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	大型	>220	140	
			中型	100—200	225—140	
			小型	<100	225	
	336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3360	热处理专业厂	大型	>18000	1.5
中型				5500—18000	1.9—1.5	
小型				<5500	2.3—1.9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336	3360	电镀专业厂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个)
			大型	>50	326
			中型	30—50	350—326
			小型	<30	376—350
337	—	搪瓷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个)
			大型	>54	750
			中型	28—54	1190—750
			小型	<28	1190
338	—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大型	>10	320
			中型	5—10	480—320
			小型	<5	600—480
339	—	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综合性铝加工	大型	12—22	9
			小型	10—12	13—9
		铝板带	大型	10—30	7.0—4.5
			小型	5—10	9.0—7.0

表 4—21 通用设备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41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吨)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大型	年蒸发量 5000	44	
			中型	年蒸发量 3000	50	
			小型	年蒸发量 1500	54	
34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台)	
	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大型	>5000	<22	
			中型	1000—5000	28—22	
			小型	<1000	36—28	
	3422		金属成形机床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台)
		3422	数控压力机	大型	>500	48
				中型	100—500	60—48
小型				<100	80—6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42		锻压机床	分级	生产规模 (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台)
			—	240 (6.3×2000 剪板机)	41.7
	3424	金属切割及 焊接设备制造	大型	5000—10000	35—30
			中型	1000—5000	40—35
			小型	<1000	45—40
	3425	机床附件制造	大型	>5000	<1
			中型	1000—5000	3—1
			小型	<1000	5
	343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台/年)
3432		起重机制造	大型	>600	82
			中型	300—600	121—82
			小型	<300	162—121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平方米/台)
	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大型	>3000	<25
			小型	<3000	35—25
345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平方米/万件)
	3451	轴承制造	大型	>300	<75
			中型	100—300	150—75
			小型	<100	400—150
	3453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平方米/万件)
			大型	>10	200
小型			≤10	388—200	
348		通用零部件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亿粒/年)	单位用地指标(平方米/亿粒)
	3484	机械零部件加工	大型	>60	<600
			中型	20—60	900—600
			小型	<20	1200—900



表 4—22 专用设备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351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千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千台)
	3511 采矿、采石设备制造 3512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 3513 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 3516 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800	60
		中型	200—800	180—60
		小型	<200	180
352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千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千台)
	3521 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3522 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3 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4 木材加工机械制造 3525 模具制造 3529 其他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800	80
		中型	200—800	240—80
		小型	≤200	240
353	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千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千台)
	3531 食品、饮料、烟草工业专用设备制造 3532 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34 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800	60
		中型	200—800	180—60
		小型	≤200	18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354	印刷、制药、日化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件)
	3541 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50	120
	3542 印刷专用设备制造 3543 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	中型	30—50	180—120
	3544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3545 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小型	10—30	180
355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千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千台)
	3551 纺织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800	70
	3552 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53 缝纫机械制造	中型	200—800	220—70
	3559 其他服装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小型	≤200	220
356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千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千台)
	3561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10	120
	3562 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 3563 武器弹药制造	中型	1—10	300—120
	3569 航空、航天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小型	<1	30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357	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台)
	3571 拖拉机制造	大型	>10000	<1
	3572 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制造			
	3573 营林及木竹采伐机械制造	中型	1000—10000	3—1
3574 畜牧机械制造				
3575 渔业机械制造				
	3576 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	小型	<1000	3
	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及机械修理			
358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台)
	3581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	大型	>50	145
	3582 口腔科用设备及器具制造			
	3583 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和器具的 制造	中型	10—50	260—145
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				
3585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				
	3586 假肢、人工器官及植(介)入器械 制造	小型	≤10	260
	3589 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台)
	3591 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	>50	145
	3592 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			
	3593 邮政专用机械及器材制造	中型	10—50	260—145
3594 商业、饮食、服务业专用设备制造				
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3596 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制造	小型	≤10	260
	3597 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			
	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表 4—23 汽车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61		汽车整车制造	分级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3612	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	大型	>0.5	24000
			中型	0.3—0.5	41000—24000
			小型	≤0.3	49000—41000
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套/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套)
	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大型	≥1000	70
			中型	500—1000	350
			小型	<500	1730

表 4—24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71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分级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3715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 3716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 3719 其他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大型	>20	1650
			中型	10—20	1835—1650
			小型	≤10	2200—1835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79	3799	其他未列明运输设备制造	分级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大型	>50	550
			中型	30—50	880—550
			小型	≤30	1100—880

表 4—25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81	3811	电机制造	单位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大型	1500	115
			中型	1000	130—115
			小型	300—600	145
382	3821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	单位	兆伏安/年	平方米/兆伏安
			大型	>10000	<20
			中型	3000—10000	30—20
	小型	500—3000	36		
	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单位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700—900	70—6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82	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单位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大型	>40	200
			中型	20—40	240—200
			小型	<20	260—240
383	3831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单位	万千米/年	平方米/万千米
		电线、电缆制造	大型	>80	1500
			中型	30—80	1800—1500
	小型		<30	2800—1800	
	3832 3833	光纤制造、光缆制造	单位	千米/年	平方米/千米
			—	8000	2
384	—	电池制造	单位	万只、组/年 (万伏安时/年)	平方米/万只、组 (平方米/万伏安时)
			大型	>900 (2000)	95 (35.4)
			中型	500—900 (1200—2000)	140 (46.0—35.4)
			小型	<500 (1200)	175 (80.0—46.0)
385	—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单位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空调	大型	>10	5500
	中型		5—10	7800—5500	
			3—5	9200—7800	
	小型	<3	11000—920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85	—	电冰箱	大型	>20	6000
			中型	10—20	7500—6000
				5—10	9000—7500
			小型	<5	11000—9000
		洗衣机	大型	>50	650
			中型	30—50	780—650
				10—30	1100—780
			小型	<10	1300—1100
		电风扇	大型	>100	200
			中型	50—100	280—200
				10—50	450—280
			小型	<10	680—450
386	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	单位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3861 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 3862 太阳能器具制造	大型	>30	2200
			中型	10—30	2500—2200
			小型	<10	2500
387	—	照明器具制造	单位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碘钨灯	—	1500	4.2
		日光灯	—	3000	4.8

表 4—2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97		电子器件制造			
	3971	电子真空器件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只)
		黑白显像管玻壳	大型	(35cm) 325—390	280
			中型	(35cm) 195—325	320
			小型	(44cm) 130—325	360
		彩色显像管玻壳	大型	(35cm) 150、 (41cm) 100、 (46cm) 120、 (54cm (FS) ) 89.5	340
			中型	(54cmFS) 305	340
			小型	(46cm) 450	
		黑白显像管总装	大型	(联合) (35cm) 90、 (44cm) 60 (共 150)	430
			中型	(35cm) 180	376
			小型	(44cm) 120	540
		彩色显像管总装	大型	(46cm) 100—200	910—720
			小型	(54cm (FS) ) 80—160	1280—910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397	3971	超高频电子管	大型	>140	550
			中型	60—140	1100—550
				20—60	1400—1100
			小型	<20	2100—1400
	3972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只)
			大型	>10000	2.5
			中型	5000—10000	5.5—2.5
			小型	<5000	7.0—5.5
	3973	集成电路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块/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块)
			大型	>5000	10
			中型	3000—5000	14—10
			小型	<3000	17—14

表 4—27 仪器仪表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401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千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千台)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401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大型	>200	80			
	4012 电工仪器仪表制造						
	4013 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						
401	4014 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中型	100—200	150—80			
	4015 试验机制造						
	4019 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						
402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台)			
	4021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大型	>150	100
	4022 汽车及其他用计数仪表制造						
4023 导航、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							
402	4024 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中型	60—150	150—100			
	4025 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						
	4026 教学专用仪器制造						
402	4027 核子及核辐射测量仪器制造	小型	60	150			
	4028 电子测量仪器制造						
	4029 其他专用仪器制造						
403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只/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只)			
					大型	>500	40
					中型	200—500	65—40
					小型	<200	60
404	光学仪器及眼镜制造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台)			
	4040 光学仪器制造				大型	>200	75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404		4040 光学仪器制造	中型	100—200	110—75
			小型	≤100	110
409		4090 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台/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台)
			大型	>200	80
			中型	100—200	120—80
			小型	≤100	120

表 4—28 其他制造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件/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件)
中类	小类				
411		日用杂品制造	大型	>1000	8.25
			中型	500—1000	9.45—8.25
			小型	≤500	9.45

表 4—29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建设用地定额指标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421	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大型	>10	0.2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中类	小类				
421	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中型	3—10	0.3—0.2
			小型	≤3	0.5—0.3
422	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分级	生产规模 (吨/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吨)
			大型	>1000	4.0
			中型	300—1000	5.0—4.0
			小型	≤300	6.0—5.0

**表 4—30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建设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金属制品修理	分级	生产规模 (万套/年)	单位用地指标 (平方米/万套)
431	4310	金属制品修理	大型	>100	100
			中型	30—100	104.5—100
			小型	<30	109—104.5
432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大型	>50	83.5
			中型	10—50	90—83.50
			小型	<10	100—90

代码/名称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433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大型	>50	83.5
			中型	10—50	90—83.50
			小型	<10	100—90
434	4341	铁路运输设备修理	大型	>30	110
			中型	10—30	113.30—110
			小型	<10	113.30

## 五、调整系数

表 5—1 用地指标区域调整系数表

区域	市 县	系数
I 类地区	陇南市：武都区、文县、宕昌县、康县、成县、徽县、西和县、礼县、两当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临潭县、卓尼县、夏河县、玛曲县、碌曲县、迭部县、舟曲县。	0.98
II 类地区	平凉市：崆峒区、华亭市、崇信县、泾川县、灵台县、庄浪县、静宁县。 庆阳市：西峰区、庆城县、合水县、华池县、环县、正宁县、镇原县、宁县。 兰州市：城关区、七里河区、西固区、安宁区、红古区、榆中县、永登县、皋兰县。 天水市：秦州区、麦积区、甘谷县、武山县、秦安县、清水县、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定西市：安定区、通渭县、陇西县、渭源县、临洮县、漳县、岷县。 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市、临夏县、广河县、康乐县、永靖县、和政县、东乡族自治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白银市：会宁县。	1

区域	市 县	系数
Ⅲ类地区	白银市：白银区、平川区、靖远县、景泰县。 武威市：凉州区、民勤县、古浪县、天祝藏族自治县。 金昌市：金川区、永昌县。 张掖市：甘州区、临泽县、高台县、山丹县、民乐县、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酒泉市：肃州区、玉门市、敦煌市、金塔县、瓜州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嘉峪关市。	1.02

表 5—2 用地指标地类调整系数表

地 类	系 数
耕地、园地	0.9
除耕地、园地以外的其他农用地	0.95
建设用地	1
未利用地	1.05

注：工业项目同时占用未利用地、建设用地、农用地中的两类以上土地的，分别按照各地类调整系数进行调整，计算各地类用地面积，加总得到工业项目用地规模。

## 六、控制指标内涵及标准使用说明

### 1. 控制指标内涵

1.1 投资强度：项目用地范围内单位面积固定资产投资额。

计算公式：投资强度 = 固定资产总投资 ÷ 总用地面积。其中，固定资产总投资包括厂房、设备和地价款。

1.2 容积率：项目用地范围内总建筑面积与项目总用地面

积的比值。

计算公式：容积率 = 总建筑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1.3 建筑系数：项目用地范围内各种建筑物、用于生产和直接为生产服务的构筑物占地面积总和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比例。

计算公式：建筑系数 = (建筑物占地面积 + 构筑物占地面积 + 堆场用地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100%

1.4 绿地率：项目总用地范围内的绿化用地面积与项目总用地面积之比。

计算公式：绿地率 = 项目总用地范围内的绿化用地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100%

1.5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项目用地范围内行政办公、生活服务设施占用土地面积（或分摊土地面积）占总用地面积的比例。

计算公式：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 = 行政办公生活服务设施占用土地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100%

当无法单独计算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占用土地面积时，可采用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比重计算出分摊土地面积代替。

1.6 土地产出：项目总用地范围内单位土地面积上的产值。反映单位土地上项目的产出情况，是衡量土地利用效率、投资效益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土地产出=年工业总产值÷项目总用地面积

1.7 单位用地定额指标：根据企业的类型和规模，给各类企业安排单位规模的合理用地数量，包含企业生产、生活、行政办公、露天堆场和绿化用地等。

## 2. 标准使用说明

项目容积率、单位用地面积两项指标需按用地指标调整系数进行调整，调整幅度不超过用地指标调整系数（表 5—1、5—2）规定。

### 2.1 建设项目容积率计算方法

建设项目容积率=容积率控制值×区域调整系数。

### 2.2 建设项目用地规模计算方法

建设项目用地规模=设计生产或建设规模×单位用地指标×区域调整系数×地类调整系数。

### 2.3 计算案例

计算案例以临夏市某拟建乳制品生产企业为例。

#### 2.3.1 项目容积率计算

参照表 3—1，食品制造业容积率控制值为 $\geq 1$ 。参照表 5—1，临夏市为 II 类地区，对应区域调整系数为 1。

项目容积率=1×1=1

该企业用地容积率应 $\geq 1$ 。

#### 2.3.2 项目用地规模计算

临夏市某拟建乳制品生产企业设计生产规模为 60000 吨/年，



土地利用现状为未利用地，该项目用地规模计算方法如下：

①单位用地理论指标的计算

参照表 4—2 中乳制品制造定额指标，60000 吨/年生产规模属于中型企业（见下表）。

行业代码		类别名称	分级	生产规模	单位用地指标
中类	小类				
144	1440	乳制品制造	大型	>100000	0.5
			中型	10000—100000	0.7—0.5
			小型	<10000	1.4—0.7

单位用地理论指标用内插法计算如下：

$$\text{单位用地理论指标} = 0.5 + \frac{0.7 - 0.5}{100000 - 10000} \times (60000 - 10000) = 0.61$$

②项目用地规模的计算

单位用地理论指标要经过调整后再计算项目用地规模。调整系数参照区域调整系数表和地类调整系数表（表 5—1、表 5—2）。临夏市属于 II 类地区，对应区域调整系数为 1；未利用地的地类调整系数为 1.05，因此该企业项目用地规模的计算如下：

$$\text{项目用地规模} = 60000 \times 0.61 \times 1 \times 1.05 = 38430 \text{（平方米）}$$

因此该企业用地总规模为 3.843 公顷。

# 甘肃省风力发电项目建设用地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等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标准。

## 一、基本规定

(一) 风电场工程项目建设，应根据风电行业发展需要，在综合考虑风能资源、场址、电力市场、接入系统和资金筹措能力等建设条件的同时，体现科学合理和节约集约用地原则。

(二) 风电机组应充分利用风能资源、地形地质，合理进行布置。在满足安全运行、管理方便、技术先进和经济合理的条件下，做到节约集约用地。

(三) 风电场工程项目建设在技术、经济成熟的条件下，应优先采用单机容量大的风电机组，做到节约集约用地。

(四) 分期建设的风电场工程项目建设用地，应统筹规划、分期征用。近期建设用地应适当集中，预留远期建设所需的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应从严控制。

(五) 项目建设施工道路应尽可能利用既有道路，或与运行期检修道路相结合。

## 二、用地指标

### 1. 风电机组及机组变电站用地指标

1.1 风电机组用地为永久用地，建设用地指标按风电机组基础底板外轮廓尺寸计算。风电机组建设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1、表 1—2 的规定。基本指标适合于风电机组选型为 IEC II 类及以下，地形条件平坦，基础形式为扩展基础、桩基础（混凝土灌注桩、预制混凝土桩），地震设防烈度小于 8 度的风电场工程。

表 1—1 单台机组基本用地定额标准

单机容量 (kW)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3000— 6000	6000— 7000	7000 以上
用地定额标准 (m <sup>2</sup> /台)	210	240	285	300	330	380	450	500	580	630
用地定额标准 (m <sup>2</sup> /kW)	0.210	0.192	0.190	0.182	0.165	0.152	0.15	0.15— 0.08	0.09— 0.082	0.08

表 1—2 风电机组基本用地指标表

装机容量 (MW)	单机容量 (kW)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3000— 6000	6000— 7000	7000 以上
50	机组台数 (台)	50	40	33	30	25	20	16	15—10	9—7	7
	用地指标 (m <sup>2</sup> )	10500	9600	9405	9000	8250	7600	7200	7500— 4000	5220— 4060	4410
100	机组台数 (台)	100	80	67	61	50	40	33	30—17	16—14	15

装机容量 (MW)	单机容量 (kW)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3000— 6000	6000— 7000	7000 以上
100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21000	19200	19095	18300	16500	15200	14850	15000— 8500	9280— 8120	9450
150	机组 台数 (台)	150	120	100	91	75	60	50	46— 25	25— 21	22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31500	28800	28500	27300	24700	22800	22500	23000— 12500	14500— 12180	13860
200	机组 台数 (台)	200	160	133	121	100	80	66	61—33	33—28	29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42000	38400	37905	36300	33000	30400	29700	30500— 16500	19140— 16240	18270
250	机组 台数 (台)	250	200	167	152	125	100	83	76—42	41—35	36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52500	48000	47595	45600	41250	38000	37350	38000— 21000	23780— 20300	22680
300	机组 台数 (台)	300	240	200	182	150	120	100	91—50	50—42	43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63000	57300	57000	54600	49500	45600	45000	45500— 25000	29000— 24360	27090

装机容量 (MW)	单机容量 (kW)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3000— 6000	6000— 7000	7000 以上
400	机组台数 (台)	400	320	267	242	200	160	133	121— 67	66— 57	58
	用地指标 (m <sup>2</sup> )	84000	76800	76095	72600	66000	60800	59850	60500— 33500	38280— 33060	36540

## 2. 机组变电站用地指标

2.1 机组变电站用地为永久用地，用地指标按基础外轮廓尺寸计算。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3、表 1—4 规定。基本指标适用于欧式箱式变电站。

2.2 由于美式箱式变电站较欧式箱式变电站尺寸小 50% 左右，因此用地指标乘以系数 0.5。

表 1—3 单台机组变电站用地指标表

机组容量 (kW)	1000—1500	1500—2000	2000—3000	3000—6000	6000—7000	7000 以上
变压器容量 (kVA)	1250—1600	1600—2350	2350—3250	3500—6250	6500—7250	7500 以上
用地指标 (m <sup>2</sup> /台)	20	22	26	30	38	44

表 1—4 机组变电站用地指标表

风电场 装机容量 (MW)	单机 容量 (kW)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3000— 6000	6000— 7000	7000 以上
	单台 变压器 容量 (kVA)	1250	1300	1600	2000	2350	2650	3250	3500— 6250	6500— 7250	7500 以上
50	机组 台数 (台)	50	40	33	30	25	20	16	15—10	9—7	7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900	800	660	660	550	520	416	450— 300	342— 266	308
100	机组 台数 (台)	100	80	67	61	50	40	33	30—17	16—14	15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1800	1600	1340	1342	1100	1040	858	900— 510	608— 532	660
150	机组 台数 (台)	150	120	100	91	75	60	50	46—25	25—21	22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2700	2400	2000	2002	1650	1560	1300	1380— 750	950— 798	968
200	机组 台数 (台)	200	160	133	121	100	80	66	61—33	33—28	29

风电场 装机容量 (MW)	单机 容量 (kW)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3000— 6000	6000— 7000	7000 以上
	单台 变压器 容量 (kVA)	1250	1300	1600	2000	2350	2650	3250	3500— 6250	6500— 7250	7500 以上
200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3600	3200	2660	2662	2200	2080	1716	1830— 990	1254— 1064	1276
250	机组 台数 (台)	250	200	167	152	125	100	83	76—42	41—35	36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4500	4000	3340	3344	2750	26200	2158	2280— 1260	1558— 1330	1584
300	机组 台数 (台)	300	240	200	182	150	120	100	91—50	50—42	43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5400	4800	4000	4004	3300	3120	2600	2730— 1500	1900— 1596	1892
400	机组 台数 (台)	400	320	267	242	200	160	133	121—67	66—57	58
	用地 指标 (m <sup>2</sup> )	7200	6400	5340	5324	4400	4160	3458	3630— 2010	2508— 2166	2552

### 3.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

3.1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为永久用地。用地面积按围墙外 1 米的外轮廓尺寸计算。

3.2 升压变电站用地包括生产建筑用地和辅助生产建筑用地。生产建筑用地包括升压设备、变配电设备、升压站控制室用地（升压设备控制、变配电设备控制、其他设备控制）；辅助生产建筑用地包括安全卫生监测站、备品备件库房、消防设备间、水泵房、主变压器事故油池、油库、消防水池、电缆廊道、道路、绿化等用地。运行管理中心用地包括生产建筑及辅助生产建筑用地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生产建筑及辅助生产建筑用地包括风电场中控室、计算机室、通信室、办公室、会议室、车库、停车场、道路、绿化等设施用地；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包括职工宿舍、食堂、活动中心等设施用地。

3.3 风电场 66kV 升压变电站用地指标适用于出线规模为 1 回或 2 回。110kV、220kV、330kV 变电站用地指标适用于出线规模为 1 回，出线形式为架空线路或电缆敷设。主变压器与配电装置设备布置格局包含了户内和户外 2 种方式。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5 至表 1—8 的规定。

3.4 风电场 35kV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可参考 66kV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执行。



**表 1—5 66kV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表**

风电场 装机规模 (MW)	进线 (回)	出线 (回)	主变压器 布置方式	66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10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用地面积	
						升压 变电站	运行管理 中心
50 及以下	1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外	3000	5600
50—100	2	2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外	4200	5800

- 注：1. 当主变压器及配电装置为户内布置时，应适当扣减升压变电站用地定额标准。  
2. 当运行管理中心与所在城镇距离小于 10km 时，不单独设置生活服务设施，扣减运行管理中心生活服务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表 1—6 110kV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表**

风电场 装机规模 (MW)	进线 (回)	主变压器 布置方式	110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35kV 或 10kV 配电设备 布置方式	用地面积	
					升压 变电站	运行管理 中心
50 及以下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4800	5600
50—100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5300	5800
	2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8400	5800
100—200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5300	6100
	2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9750	6100

- 注：1. 当 11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布置时，应适当扣减升压变电站用地定额标准。  
2. 当运行管理中心与所在城镇距离小于 10km 时，不单独设置生活服务设施，扣减运行管理中心生活服务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表 1—7 220kV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表**

风电场 装机规模 (MW)	进线 (回)	主变压器 布置方式	110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35kV 或 10kV 配电设备 布置方式	用地面积	
					升压 变电站	运行管理 中心
100 及以下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5850	5800

风电场 装机规模 (MW)	进线 (回)	主变压器 布置方式	110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35kV 或 10kV 配电设备 布置方式	用地面积	
					升压 变电站	运行管理 中心
100—200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6100	6100
	2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10800	6100
200—300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10800	6400
300—400	2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11850	6700

注：1. 当 22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布置时，应适当扣减升压变电站用地定额标准。

2. 当运行管理中心与所在城镇距离小于 10km 时，不单独设置生活服务设施，扣减运行管理中心生活服务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表 1—8 330kV 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表

风电场 装机规模 (MW)	进线 (回)	主变压器 布置方式	230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35kV 配电 设备布置 方式	用地面积	
					升压 变电站	运行管理 中心
200 及以下	1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11800	6100
200—400	2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19800	6700
400—600	3	户外	户外敞开式	户内	28130	7300

注：1. 当 330kV 配电装置为户内布置时，应适当扣减升压变电站用地定额标准。

2. 当运行管理中心与所在城镇距离小于 10km 时，不单独设置生活服务设施，扣减运行管理中心生活服务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3.5 不同区域的风电场工程项目，升压变电站及运行管理中心用地指标可按照表 1—9 中区域调整系数对用地指标进行调整。

表 1—9 用地指标区域调整系数表

区域	市 县	系数
I 类地区	陇南市：武都区、文县、宕昌县、康县、成县、徽县、西和县、礼县、两当县。 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临潭县、卓尼县、夏河县、玛曲县、碌曲县、迭部县、舟曲县。	0.98
II 类地区	平凉市：崆峒区、华亭市、崇信县、泾川县、灵台县、庄浪县、静宁县。 庆阳市：西峰区、庆城县、合水县、华池县、环县、正宁县、镇原县、宁县。 兰州市：城关区、七里河区、西固区、安宁区、红古区、榆中县、永登县、皋兰县。 天水市：秦州区、麦积区、甘谷县、武山县、秦安县、清水县、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定西市：安定区、通渭县、陇西县、渭源县、临洮县、漳县、岷县。 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市、临夏县、广河县、康乐县、永靖县、和政县、东乡族自治县、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白银市：会宁县。	1
III 类地区	白银市：白银区、平川区、靖远县、景泰县。 武威市：凉州区、民勤县、古浪县、天祝藏族自治县。 金昌市：金川区、永昌县。 张掖市：甘州区、临泽县、高台县、山丹县、民乐县、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酒泉市：肃州区、玉门市、敦煌市、金塔县、瓜州县、肃北蒙古族自治县、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嘉峪关市。	1.02

#### 4. 储能电站用地指标

4.1 新能源场站配套储能电站用地为永久用地。用地面积按围墙外 1 米的外轮廓尺寸计算。

4.2 新能源场站配套储能电站按照  $150\text{m}^2\text{—}200\text{m}^2/\text{MWh}$  确定用地指标，用地面积不应超过表 1—10 的规定。

**表 1—10 新能源场站配套储能电站用地指标表**

新能源电站装机规模 (MW)	储能系统比例	储能系统配置 小时数 (h)	储能系统装机 规模 (MWh)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50	10%	2	10	2000
	15%	2	15	3000
	20%	2	20	3500
100	10%	2	20	3500
	15%	2	30	4500
	20%	2	40	6000
200	10%	2	40	6000
	15%	2	60	9000
	20%	2	80	12000

4.3 单独储能电站用地为永久用地。用地面积按围墙外 1 米的外轮廓尺寸计算。

4.4 单独储能电站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11 的规定。

**表 1—11 单独储能电站用地指标表**

共享储能电站装机规模 (MW)	储能系统配置小时数 (h)	储能系统装机规模 (MWh)	用地面积 (m <sup>2</sup> )
200	2	400	52000
	4	800	104000

注：以 200MW 规模为例，用地指标按 130m<sup>2</sup>/MWh。

## 5. 交通工程用地指标

5.1 风电场交通工程用地范围包括路面、路肩、排水设施、挡墙用地，主要有对外交通道路和场内交通道路。场内交通道路包括运行期检修道路和施工期施工道路。

5.2 对直接利用或改建场内已有道路的，不再计算用地面积，对扩建道路可按增加的宽度计算用地面积。

5.3 交通工程用地分为永久用地和临时用地。对外交通道路和运行期检修道路用地为永久用地，施工期施工道路用地为临时用地。

5.4 对外交通道路路基宽度宜采用 6.5 米。运行期检修道路路基宽度宜采用 4.5 米。施工期施工道路路基宽度由施工期所选用的起重设备类型及型号确定。

5.5 运行期检修道路与施工期施工道路结合使用时，用地面积不重复计算。交通工程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12 的规定。

表 1—12 交通工程用地指标表

道路类型	路基宽度 (m)	用地指标 (m <sup>2</sup> /km)	用地类别
对外交通道路	6.5	6500	永久用地
运行期检修道路	4.5	4500	永久用地

# 甘肃省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 建设用地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等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标准。

## 一、基本规定

1. 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应在满足安全和功能需要的前提下，严格执行国家资源能源节约、生态环境保护的各项政策规定，做到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2. 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应具备便捷的交通条件和疏散条件，便于机动车辆安全进出。

3. 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不宜建在下列地区和区段内：

3.1 商业繁华地段和人口疏散难度大的地区；

3.2 有土崩、活动断层、滑坡、沼泽、流沙、泥石流的地区和地下矿藏开采后有可能塌陷的地区，以及其他方面不满足工程地质要求的地区；

3.3 不符合抗震设防要求的地区；

3.4 蓄（滞）洪区；

3.5 历史文物、名胜古迹保护区。

4. 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工程应符合建设用地标准和国家规定的其他标准。

## 二、用地指标

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项目用地包括仓储设施、生产设施、消防设施、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及生产辅助设施等，不包括公路绿化用地和餐饮等其他配套用地。若项目选址受到自然因素限制，或出于安全考虑需增加消防或其他安全防护用地的，经科学论证后可适当增加用地面积。

1. 加油站建设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1 的规定。

表 1—1 加油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等级	总容积 ( $m^3$ )	单罐容积 ( $m^3$ )	单位用地面积 ( $m^2/m^3$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一级	$150 < V \leq 210$	$\leq 50$	$\leq 20$	$\leq 0.4200$
二级	$90 < V \leq 150$	$\leq 50$	$\leq 22$	$\leq 0.3300$
三级	$V \leq 90$	汽油罐 $\leq 30$ 柴油罐 $\leq 50$	$\leq 25$	$\leq 0.2250$

注：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2. 液化天然气 (LNG) 加气站、液化压缩天然气 (L—CNG) 加气站、液化天然气 (LNG) 和液化压缩天然气 (L—CNG) 加气合建站建设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2、表 1—3 的规定。

**1—2 LNG 加气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等级	LNG 储罐总容积 V (m <sup>3</sup> )	LNG 储罐单罐容积 (m <sup>3</sup> )	单位用地面积 (m <sup>2</sup> /m <sup>3</sup>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一级	120<V≤180	≤60	≤32	≤0.58
二级	60<V≤120	≤60	≤30	≤0.36
三级	V≤60	≤60	≤28	≤0.20

**1—3 L—CNG 加气站、LNG 和 L—CNG 加气合建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等级	LNG 储罐 总容积 V (m <sup>3</sup> )	LNG 储罐 单罐容积 (m <sup>3</sup> )	CNG 储气 设施容积 (m <sup>3</sup> )	单位用地面积 (m <sup>2</sup> /m <sup>3</sup>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一级	120<V≤180	≤60	≤12	≤100	≤1.92
二级	60<V≤120	≤60	≤9	≤80	≤1.03
三级	V≤60	≤60	≤9	≤60	≤0.42

3. LNG 加气站与压缩天然气 (CNG) 常规加气站 (CNG 加气子站) 的合建站建设用地指标, 不应超过表 1—4 的规定。

**1—4 LNG 加气站与 CNG 常规加气站(CNG 加气子站)合建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等级	LNG 储罐 总容积 V (m <sup>3</sup> )	LNG 储罐 单罐容积 (m <sup>3</sup> )	CNG 储气 设施总容积 (m <sup>3</sup> )	单位用地面积 (m <sup>2</sup> /m <sup>3</sup>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一级	60<V≤120	≤60	V≤24	≤170	≤2.45



等级	LNG 储罐 总容积 V (m <sup>3</sup> )	LNG 储罐 单罐容积 (m <sup>3</sup> )	CNG 储气 设施总容积 (m <sup>3</sup> )	单位用地面积 (m <sup>2</sup> /m <sup>3</sup>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二级	V≤60	≤60	V≤18 (24)	≤160	≤1.25
三级	V≤30	≤30	V≤18 (24)	≤150	≤0.72

注：表中括号内数字为 CNG 储气设施采用储气井的总容积。

4. CNG 加气站建设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5 的规定。

CNG 加气站用地包括储气设施、压缩设施、脱水设施、售气设施、消防设施、其他辅助设施及必要的生活设施，但不包括代征路、绿化用地。

**1—5 CNG 加气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等级	CNG 储气设施总容积 (m <sup>3</sup> )	单位用地面积 (m <sup>2</sup> /m <sup>3</sup>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CNG 母站	≤120	≤150	≤1.8
CNG 常规站	≤30	≤120	≤0.36
子站	固定储气设施总容积≤18，车载储气瓶组拖车不应多于 1 辆（没有固定储气设施的，拖车最多为 2 辆）	≤100	≤0.2

5. 加油与 CNG 加气合建站建设用地指标，不应超过表 1—6 的规定。

1—6 加油与 CNG 加气合建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等级	油品储罐 总容积 ( $m^3$ )	常规 CNG 加气站储气 设施总容积 ( $m^3$ )	加气子站储气设施	单位用地面积 ( $m^2/m^3$ )	总用地面积 (公顷)
一级	$90 < V \leq 120$	$V \leq 24$	固定储气设施总容积 $\leq 18$ ，车载储气瓶组拖 车不应多于 1 辆（没有 固定储气设施的，拖车 最多为 2 辆）	$\leq 150$	$\leq 2.16$
二级	$V \leq 90$			$\leq 120$	$\leq 1.37$
三级	$V \leq 60$	$V \leq 12$	固定储气设施总容积 $\leq 9$ ，车载储气瓶组拖 车为 1 辆	$\leq 90$	$\leq 0.65$

注：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6. 其他规定。当加油站、加气站、加油加气合建站实际征地涉及围墙外边坡、安全范围等其他必要的征地时，应按实际需要单独计列，并在设计说明中予以专门叙述。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 年 7 月 1 日印发

